

會 議 紀 錄

請假議員：林義盛 陳良光等二名
列席：

市政府

工務局局長：張孔容
國民住宅處處長：袁和

警察局局長：鄒俊厚
養護工程處處長：樊緒武

新建工程處處長：蕭藏文
環境清潔處處長：潘敦義

拆除大隊大隊長：葉芳霖

陽明山管理局局長：金仲原

時 間：中華民國六十五年四月六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五十分至十一時五十一分

下午：二時五十二分至三時二十二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員：林挺生 高金殿 楊貴秀玉 周洪根
潘天祿 周英英 張元成 王武雄
楊炯明 周恂 陳俊雄 王博文
紀榮治 張建邦 周陳阿春 李黃恆貞
林許炳 中南 林素琴 鄭娟娥
吳敦義 阿螺 林宗明 鄭瑞齋
陳瑞卿 高惠子 林鉅祥 黃世溫
吳玉盛 莊阿螺 林朝樹 曹化民
蔣淦生 林鶴聲 陳健治
林榮剛 林朝枝 畫 魏清焜
黃馨葆 林利談 陳建治
林文郎 謝興成 林穆燦
張同生 荆鳳崗 林振永
葉潛昭等四十七名 羅文富

主

席：張副議長建邦

本會祕書處

祕書長：鄭昌墉

書：劉維美

議事組主任：林朝樹

書：劉維美

法制室主任：范化民

總紀錄：陳昭峯

速記：王金德（上午）

魏清焜
(下午)

甲、報告事項

一、鄭祕書長報告出席議員已足法定人數。

二、主席宣告開會。

三、宣讀第五次大會第二次會議紀錄（予以確定）

乙、聽取報告

會以後提出本局工作報告至感榮幸。

- 一、警察局鄒局長俊厚業務報告。
- 二、衛生局王局長耀東業務報告。
- 三、環境清潔處潘處長敦義業務報告。
- 發言議員：張元成

四、工務局張局長孔容業務報告。

發言議員：張宗明

新建工程處蕭處長臧文說明。

工務局第一科王科長文說明。

五、陽明山管理局金局長仲原業務報告。

六、國民住宅處袁處長和業務報告。

七、都市計畫委員會魏代執行祕書仰賢業務報告。

散會。

貴會第二屆第四次大會舉行以來，迄今已逾半載，在此期間歷經國慶閱兵大典、立法委員增額選舉，以及春元三號工作，使警察工作的負荷更加沉重，幸承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指導、支持與鼓勵，不僅使本局各項重點工作均已圓滿達成任務，而且使本市警政設施的推展，獲得極大的助益，特致虔誠的謝忱。謹將近半年來本局的重要工作扼要提出報告，敬請 指教。

一、維護社會治安

本局為確保社會治安，強化犯罪偵防，除加強各項勤務部署，並繼續配合臺灣省實施全面性「除暴安良」及「緝逃專案」外，由保安大隊加強機動勤務活動。在十月慶典、立法委員增額選舉以及春元三號工作期間，分別策訂專案安全維護計畫，動員警力認真執行，均已圓滿達成任務。茲將六十四年九月至六十五年二月在維護治安方面辦理概況及其績效縷陳如後：

- 一、維護慶典期間治安秩序：配合中樞舉行六十四年國慶閱兵大典，訂定大漢演習警衛安全維護計畫，共動員警兵力七、四七九人（警察五、〇〇六人、憲兵一五三人，義警一、三二〇人，民防一、〇〇〇人），圓滿達成任務。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今天欣逢 賽會第二屆第五次大會俊厚得有機會繼上次大

報告人：鄒俊厚

工 作 報 告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工作報告